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桃李实验学校新建项目（基坑开挖动态监测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桃李实验学校新建项目（基坑开挖动态监测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98人，营业收入52050.75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689.3453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3月04日

